

证券代码：870706

证券简称：精标科技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6 月 18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赵宏胜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各位监事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24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请各位监事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2）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3）。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能严格遵循独立、严谨、客观、公正、公允的职业准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勤勉尽责，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提请各位监事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监事会编制了《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请各位监事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

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监事签字确认的《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